

购车留个心眼,当心“以租代售”



■案情回顾

卢先生于2018年1月9日到某商家处拟购买汽车并支付了3000元,后才了解到该商家是以“以租代购”的方式销售车辆,购买后车辆是登记在商家名下,故马上提出退款要求。卢先生自行与商家协商不成,其后向有关部门投诉要求商家退回3000元定金。1月29日,经南海区消委会调解后,商家如数将定金退还给卢先生。

■部门说法

随着消费者水平提高,消费者购车的需求也随之上升,伴随着产生的就是消费过程中的“陷阱”也越来越多。南海区消委会提醒各位市民,购车消费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 1、消费者切勿仅听信销售人员的承诺,缴纳款项时必须要求商家出具盖有公章的消费单据,并确认单据上注明所交款项的属性如定金、订金或诚意金等。
- 2、消费者在与商家签订任



何合同时,切记务必仔细阅读合同条款,重点了解合同中购买车辆的模式,了解清楚“以租代售”模式的具体内容,车辆最终归属权等问题。在购买过程中就合同条款以外与商家达成一致的其他要求,应登记在合同内容或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以免出现纠纷时无法举证。

3、在购车消费过程中,在贷款方面,消费者要擦亮眼睛

慎防“陷阱”,避免在条件不清晰的贷款合同或协议上签字,务必了解清楚贷款内容,例如还款期限、利息和相关违约责任等。另外由于近年办理贷款途径的多样化,很多网络平台均可通过手机办理相应的贷款业务,消费者要提高警惕,切勿将手机随便给销售人员进行操作,以免跌进消费“陷阱”。

信息推送

2019年3月15日至17日,南海区普法办、南海区消委会将联合举办“信用让消费者更放心”南狮勇闯天涯学法游戏大赛,参与游戏答题有机会获得华为平板电脑、微信红包、电影票等丰厚奖品,详情可关注“南海普法”“南海消委会”微信公众号。



南海普法



南海消委会

■法苑

贷款买车“陷阱”多 多留心眼防诈骗

●陷阱1:以假乱真

很多人对汽车不是很熟悉,甚至有些消费者对汽车缺乏基本知识,对车型的选择和购买没有很好的了解。这使得不良汽车经销商很容易盈利,并将入门级汽车作为奢侈品出售。因此,在购车时选择一个规模大、形式正规的交易市场是非常重要的。

●陷阱2:提价

当手续完成后可以取车时,汽车经销商提出了要求,由于种种原因,消费者必须先原车上支付一定数额的钱,才能取车。

●陷阱3:利用合同欺骗消费者

合同中很可能隐藏“陷阱”,消费者如果不仔细审查,很可能会“中招”,如合同上标注的还款方式是“等息还款”,但消费者在银行打印的个人汽车贷款明细是“本息增加、降息”的方式。

●陷阱4:零利率购车

经常有各种各样的汽车经

销商打着“零利率”贷款的旗号吸引购车者的注意。但贷款有额外的费用,如汽车的百分之几,是不会写在促销广告中的。

●陷阱5:一元车险

一元汽车保险听起来很划算。虽然它包括了汽车盗窃和第三方保险等福利,但实际上需要与购买其他商业保险一起,再加上其他乱七八糟的成本,这实际上会花费更多钱。

●陷阱6:特殊汽车和直销汽车

这类车很大概率会出现非准新车或库存车,所以要留意这种情况。

●陷阱7:签署空白合同

一些汽车商会欺骗消费者签订空白合同。当消费者从经销商那里购买汽车时,经销商首先口头承诺会这样做,然后让消费者签署空白合同。然而,在消费贷款程序完成后,消费者看到了信贷合同,发现贷款金额与先前承诺的价格不同。

关于开展2018年度佛山市南海区社会组织年检工作的通知

南海区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现就佛山市南海区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2018年度检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年检范围、时间:

年检范围:凡在2018年6月30日前经佛山市南海区民政部门批准登记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均应参加年度检查。

年检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

二、年度检查的程序

(一)网上填报:参加年检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须登录广东省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网上年检,具体程序如下:

第一步:登录年检系统。

在2019年6月30日前,南海区各社会组织登录广东省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网址: <http://fsnh.gdnp.gov.cn/>),输入账号和密码进行相关操作。填写2018年度工作报告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区民政局栏目(<http://www.nanhai.gov.cn/>)首页>组织机构>区民政局>办事服务>办事指南>审

批项目办事指南下载。网上填报登录的用户名和密码可向我局社会组织管理科查询,操作中如有疑问,可拨打年检咨询电话。

第二步:填写年检材料。

登录广东省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后,点击左边业务栏“年检/证书”:普通社会组织点击进入“2018年度检查”界面,按系统提示和要求填写《年度工作报告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的社会组织,点击进入“2018年度报告”界面,按系统提示和要求填写《年度工作报告书》。

需前置审批(有业务主管单位)的社会组织应按要求在信息平台上填写《年度工作报告书》并保存后,自行打印《年度工作报告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送相关年检材料,接受业务主管单位的初审。初审同意后,应将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作为附件上传信息平台,方可进行网上提交。

各行业协会、商会及其他无业务主管单位的社会组织将《年度工作报告书》填写完整后,直接网上提交进入审查环节。

(二)审计事项:公益慈善类等社会组织须将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扫描上传。

(三)材料报送: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完成网上报送,待网页显示年检结论后,打印《年度工作报告书》一式两份,连同以下材料一并提交到行政服务中心(联系地址附后),逾期将不再受理:

- 1、《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副本原件;
- 2、审计报告原件(公益慈善类或业务主管单位要求提交的);
- 3、已通过年审的办学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三、重要注意事项:

(一)请各社会组织自觉接受年度检查,逾期不接受年检的社会组织,我局将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网上审批系统为全省联网,因此在6月30日后系统将自动关闭年检申请项目,届时将无法再接受年检申请,请各社会组织务必及时进行年检。

(三)在受理过程中可能出现由于资料不齐或资料错误导致退件,请各社会组织留意网上审批系统结果,及时对资料进行

补充或修改并重新递交,以免影响年检。

(四)易误填事项:

1.注意数据逻辑的准确性。凡是有逻辑关系的指标均要确保其逻辑关系正确。如:基本情况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业务活动表中,资产总计必须等于负债和净资产之和,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的总额必须等于各分项收入之和;各年龄层、学历层各个分段区间的就业

人员数必须等于总人数等。

2.认真理解各数据指标的含义。各社会组织填报时要认真理解各数据指标的含义,确保填报的准确性。如党建工作基本情况表里的党员人数是指社会组织从业人员里的党员人数,不含社团会员里的党员人数。

四、年检咨询电话:0757-86239587。

佛山市南海区民政局
2019年3月7日

受理社会组织年检工作联系地址、电话

受理处	地址	联系电话
南海区行政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新三路24号	86236337
桂城街道行政服务中心	桂城平洲南港路10号桂城街道办内	86796857
丹灶镇行政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金沙城区金兴路7号	86610147
九江镇行政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启航大道2号A栋	81865639
狮山镇行政服务中心	狮山镇狮城路3号狮山行政服务中心一楼	86686883
里水镇行政服务中心	里水镇新兴路15号	85634072
大沥行政服务中心	大沥镇振兴路54号	85512352
大沥镇黄岐行政服务中心	大沥镇黄岐鄱阳路117号206室	85512352
大沥镇盐步行政服务中心	大沥镇穗盐路盐步行政服务中心60号窗	85512352
西樵镇行政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高路65号环运大楼西樵行政服务中心	86880280